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相关事项向全体股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的届次：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17 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7日 9:30至11:30，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 年 9 月 16 日 15:00 至 2018 年 9 月 1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 2018 年 9 月 11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科学园南里西奥中心 B 座 16 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2.1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

2.1.1 交易对方

2.1.2 标的资产

2.1.3 交易价格

2.1.4 对价支付

2.1.5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1.6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1.7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2.1.8 发行数量

2.1.9 上市地点

2.1.10 限售期

2.1.11 期间损益安排

2.1.12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13 关于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及责任

2.1.14 业绩承诺及利润补偿

2.1.15 业绩超额奖励

2.1.16 决议的有效期

2.2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2.2.1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2.2.2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2.2.3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2.2.4 发行数量

2.2.5 上市地点

2.2.6 限售期

2.2.7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2.8 募集资金用途

2.2.9 决议的有效期

2.3 臧根林所持科韵大数据股权后续收购安排

3、审议《关于<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5、审议《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6、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7、审议《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关于批准报出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说明的议案》

1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

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议案均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中，议案 2 需逐项表决。上述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请详见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6）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	
2.01	交易对方	√
2.02	标的资产	√
2.03	交易价格	√
2.04	对价支付	√
2.05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6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7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
2.08	发行数量	√
2.09	上市地点	√
2.10	限售期	√
2.11	期间损益安排	√
2.12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3	关于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及责任	√
2.14	业绩承诺及利润补偿	√
2.15	业绩超额奖励	√
2.16	决议的有效期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2.17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18	发行股份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19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2.20	发行数量	√
2.21	上市地点	√

2.22	限售期	√
2.23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24	募集资金用途	√
2.25	决议的有效期	√
	股权后续收购安排	
2.26	臧根林所持科韵大数据股权后续收购安排	√
3.00	《关于<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6.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批准报出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说明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股票账户卡和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办理登记手续。

(3) 股东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的，需同时填写《参会股东回执》(附件三)，与前述登记文件一并送交公司。

2、登记时间：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 9:30—11:30；14:00—17:00；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8 年 9 月 12 日 17: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科学园南里西奥中心 B 座 16 层，证券法律部；邮编：100101；传真号码：010-64879084。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六、会务联系及其他事项

1、联系人：付静

2、联系电话：010-64848899-190

3、联系传真：010-64879084

4、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大屯路科学园南里西奥中心 B 座 16 层

5、本次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大会参会回执

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1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一）投票代码：365229。
- （二）投票简称：拓尔投票。
- （三）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号”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6）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	
2.01	交易对方	√
2.02	标的资产	√
2.03	交易价格	√
2.04	对价支付	√
2.05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6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7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
2.08	发行数量	√
2.09	上市地点	√
2.10	限售期	√
2.11	期间损益安排	√
2.12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3	关于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及责任	√
2.14	业绩承诺及利润补偿	√
2.15	业绩超额奖励	√

2.16	决议的有效期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2.17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18	发行股份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19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2.20	发行数量	√
2.21	上市地点	√
2.22	限售期	√
2.23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24	募集资金用途	√
2.25	决议的有效期	√
	股权后续收购安排	
2.26	臧根林所持科韵大数据股权后续收购安排	√
3.00	《关于<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6.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批准报出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说明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本次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

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 年 9 月 1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 至 11:30 和 13:00 至 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6 日 15:00 至 2018 年 9 月 17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致：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				
2.01	交易对方	√			
2.02	标的资产	√			
2.03	交易价格	√			
2.04	对价支付	√			
2.05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06	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07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			
2.08	发行数量	√			
2.09	上市地点	√			
2.10	限售期	√			
2.11	期间损益安排	√			
2.12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3	关于相关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及责任	√			
2.14	业绩承诺及利润补偿	√			
2.15	业绩超额奖励	√			
2.16	决议的有效期	√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方案				
2.17	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			
2.18	发行股份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			
2.19	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			
2.20	发行数量	√			
2.21	上市地点	√			

2.22	限售期	√			
2.23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24	募集资金用途	√			
2.25	决议的有效期	√			
	股权后续收购安排				
2.26	臧根林所持科韵大数据股权后续收购安排	√			
3.00	《关于<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交易协议的议案》	√			
5.00	《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			
6.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			
7.00	《关于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批准报出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和评估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			
11.00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说明的议案》	√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宜的议案》	√			

说明：请在议案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本授权委托书下载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股东大会参会回执

致：北京拓尔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注：本参会回执下载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